

证券代码：874785

证券简称：芬尼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并提交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5,057,000 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5,258,550 股。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0,315,55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

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6）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总部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760.90	15,000.00
2	营销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	17,110.79	15,000.00
3	零配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069.00	12,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	3,000.00
合计		61,940.69	45,0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超募资金。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上市的决定，则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11）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最终发行上市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 2 年财务数据，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49,483,531.76 元和 105,012,228.38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0.64%和 12.59%，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存在违规提供担保、资金占用或者其他权益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情形，相关情形尚未解除或者消除影响。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三、 备查文件

《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